

**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发出。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，由董事长荆世平先生主持，应该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。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 审议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董事会一致通过并同意对外报出《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 审议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，继续使用不超过80,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，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

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 审议《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(周五)下午 14:30 在昆山市巴城镇石牌塔基路 1568 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5 日